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盧孟君

電話: 03-8462860#570

電子信箱: te001044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卓溪鄉卓楓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401025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附件。(376550000A 1140102501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_1140102501_ATTACH2.pdf \ 376550000A_1140102501_ATTACH3.pdf \ 376550000A_1140102501_ATTACH4.pdf \ 376550000A_1140102501_ATTACH5.pdf)

主旨: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4年6月至7月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」實體研習課程,請惠予轉知符合法定研習對象之教師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、教師法、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施辦法、原住民族委員會111年3月4日原民教字第1110009070號函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5月22日臺中大學原民字第11420609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:

(一)研習日期與地點:詳實體研習課程場次表;倘有異動請以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」 臉書粉絲專頁公告為主。

(二)研習對象:

1、法定研習對象以原住民重點學校或原住民教育班之所

114/05/23 1140001737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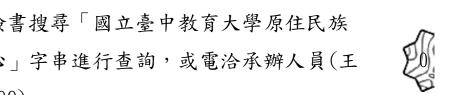
有專任教師、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 員及聘任6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、鐘點教師為 主。

- 2、對於原住民族教育有興趣之全國中等以下各級學校所 屬教師皆可參與。
- (三)報名期限及方式:自即日起至研習課程日期前3日截止, 請自行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,並依該場次招收對象 進行報名,不開放未報名人員參與課程。
- (四)公假規定:本課程係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共同委 託辦理之法定研習課程,請依權責惠予所屬教師公假或 補休參加研習,惟課務應自理。
- 三、有關旨揭法定研習課程,係包含實體研習課程及線上研習 課程兩部分,線上研習課程請自行登入教育部磨課師線上 學習平台,搜尋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」課程進行修課,同 時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土語文資料庫

(https://ipse.kl2ea.gov.tw/aborigine center /regular form)網站,以不需登入該網站帳號方式填報個 人表單資料,俾利後續進行法定研習課程勾稽作業。

- 四、相關課程資訊請至臉書搜尋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 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 | 字串進行查詢,或電洽承辦人員(王 厚仁先生04-22188199)。
- 五、檢附實體研習課程場次表、線上研習課程操作手冊、線上 研習課程表單填報手冊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各1份。
- 正本: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 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 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特殊







教育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 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 維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 業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 民中-小學





